联合国 A/AC.105/1226

大 会

Distr.: General
24 January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French/Spanish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与已知的表明需要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的任何实际案例有关的资料

秘书处的说明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2

二. 从会员国收到的资料 2

秘鲁 2

突尼斯 2

越南 2

V.20-00654 (C) 200220 200220

请回收

一. 导言

1. 在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12 日于维也纳举行的第五十八届会议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法律小组委员会赞同其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工作组的一致意见，即邀请联合国会员国和外空委常驻观察员提供与它们所知的表明需要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的任何实际案例有关的资料（A/AC.105/1203，第 86 段，以及附件二，第 9(e)段）。

2. 本文件载有会员国响应该邀请提供的资料。

二. 从会员国收到的资料

秘鲁

[原文：西班牙文]
[2019 年 12 月 27 日]

没有与实际案例有关的资料。

突尼斯

[原文：法文]
[2020 年 1 月 16 日]

㈠ 是的，突尼斯政府同意如下陈述：“考虑到各国对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问题持有不同意见，有必要找到一个共同愿景，并以灵活的方式尝试在考虑所有立场和观点的情况下形成共同商定立场。”

㈡ 开展的工作应当处理造成法律模糊性和复杂性问题的实际情况。

越南

[原文：英文]
[2020 年 1 月 13 日]

越南没有发现表明需要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的任何实际案例。